一团伙流窜作案手法“专业”,作案过程被摄像头记录下来

盗窃一辆摩托车仅用2分钟

本报记者 徐萌

一盗窃团伙不到一小时盗窃摩托车作案两起,得逞一起。在第二次行窃时,该团伙成员被抓现行。19日,记者观看犯罪嫌疑人作案现场录像发现,这一犯罪团伙作案很“专业”,偷一辆摩托车仅用两分钟。

嫌疑人下车伺机作案。

割断摩托车报警器。

割断刹车线,并开始撬锁。

监控记录作案全过程

4月15日,在枣庄市市中区华夏中学对面,一名男子报警称自己的一辆价值1500元的红色雅马哈125型摩托车被盗。

光明路派出所根据现场调取的监控分析,三名嫌疑人乘一黑色桑塔纳志俊轿车行至华夏中学对面,一名嫌疑人下车对被盗摩托车撬锁,后由另一名嫌疑人将车骑走,另外两名嫌疑人乘轿车离开。此案一出,公安机关立即下达了关于盗窃摩托车案件的预警,并加大了民警巡逻力度。

19日,记者观看了警方提供的一段视频资料,视频记录了该团伙18日一次作案时的全过程。

记者观看视频资料发现,18日12时06分17秒,一辆黑色的桑塔纳轿车很缓慢地驶入了摄像画面,停靠在路边。第42秒,从车的副驾驶座上走下来一名身穿蓝色上衣,下身着牛仔裤的男子。男子走下车后,桑塔纳轿车就以缓慢的速度向后倒退。记者发现,蓝衣男子站住看了两秒钟左右,就径直走到一辆红色摩托车旁边,先是摸了一下,摩托车的右侧油箱处,割断报警器连接线。随后,蓝衣男子眼睛盯着摩托车,慢慢地走出了监控区域。

不过,到了07分45秒时,蓝衣男子又出现在了监控区域,他直接蹲在了红色摩托车的右边后车轮处,开始实施作案。记者发现,蓝衣男子先是摸索车轮上方的位置,大约过了15秒钟,车后面的两个方向灯同时闪了几下。后据警方介绍,他的这一动作是因为后边刹车灯的线被割断了。

同时,记者还发现,虽然知道车灯在闪,但是男子的动作还是没有停下,警方又告诉记者,他是在寻找另外一处报警器。就在此时,两名女子和一名男子从蓝衣男子身边经过,他却聚精会神,丝毫没有紧张的感觉。

盗窃没得逞还被抓现行

到了09分21秒时,蓝衣男子蹲在车旁停顿了一下,就起身从口袋里掏出了手机打电话,而在接电话的过程中,他还不时地回头看那辆摩托车。而到了10分06秒时,男子又蹲到了摩托车后轮处,开始别撬锁。

从录像画面中,不难看出,男子花了很大的力气在转动手里的作案工具,整个画面持续了1分50秒,但似乎他并没有成功地将牙排锁撬开。到了11分56秒时,蓝衣男子突然起身离开,只见一名背着挎包的男子和一名骑着摩托车的男子追了上去。记者后来得知,那两名男子原来是枣庄市公安局市中分局文化路派出所的两名巡逻民警。

而就在12分03秒时,之前的那辆黑色桑塔纳轿车猛地向前行驶一段转弯向反方向逃窜。而当时,路过的一些行人停下了脚步,对眼前发生的事情议论纷纷。记者采访中得知,两名巡逻民警在2分钟之内就将蓝衣男子当场抓获了。

另据警方介绍,被当场抓获的蓝衣男子是犯罪嫌疑人马某,今年25岁,家住临沂市苍山县。虽然马某交代,4月18日11时许,他和赵某、高某等人驾车从临沂市苍山县来到枣庄市市中区,在市中区二棉厂东大门南侧中国银行门口,盗窃了一辆价值5000余元的五羊牌踏板摩托车。

但警方已经基本查实15日在华夏中学对面的雅马哈摩托车被盗案也是该团伙实施的。

记者又通过警方提供的监控录像看到了该团伙18日一次盗窃得手的过程,18日11时26分,在二棉厂东大门南侧中国银行门口,桑塔纳轿车倒停在路边,蓝衣男子走下车,而后就从驾驶室中走下来一名穿着条纹上衣的男子,对白色踏板摩托车实施作案,从开始盗窃到得手,整个过程仅持续了2分钟。

作案后,条纹男子迅速窜进车里,此时又从车里下来一名黑衣男子,将踏板摩托车开走,桑塔纳轿车也迅速离开。

没有书面材料空口无凭

口头协议换地起纠纷

本报96706热线消息(记者 袁沛民) 同村的两位村民互换土地使用,近日一方想要换回土地,另一方则认为土地交换为永久性的没有答应,由于双方只有口头协议,因此产生纠纷。

4月19日,记者来到枣庄市山亭区北庄镇大北庄村,首先见到了想要换回土地的姚洪伟。姚洪伟告诉记者,大概在六七年前,同村的吴宪法找到他称希望互换土地进行种植。“我家有一块三分大的地在他家旁边,他说希望和我换地种这样方便一些,本来我是不愿意的,但是想到同一个村子的而且说了过几年就换回来我就同意了。”姚洪伟说。互换的两块土地均为三分大,姚洪伟的地位于同村村民王成银的宅后,离吴宪法家很近,吴宪法家的地则位于村里河的另一边,离两家都较远。

如今这块地已经被租出去。 本报记者 袁沛民 摄

可是最近,姚洪伟却突然听说自己换给吴宪法用的地被卖了。听到这一消息的姚洪伟着了急,马上去找吴宪法希望把地换回来。可是吴宪法家并没有同意,认为既然已经换了地那么地就应该归自己家处置。“我们没有说永远换那块地,我的土地使用证上写的很清楚,那块地应该是我的。”随后姚洪伟向记者展示了土地承包经营权证。

吴宪法告诉记者,土地并没有卖而是租给了地前面开店的王成银家使用。“那块地在王成银家宅后,刚好他家开了个店需要用地,我就租给他了。”吴宪法说,“换回也行,但是我上面种了十几年的树他得给我一个说法。”

据了解,针对两家的情况,村中多次进行调解但都没有成功。19日,大北庄村村书记王勇,再次对此事进行调解。姚洪伟表示,希望换回土地,会对于上面种有的树木进行一定金额的赔偿。吴宪法说,如果换回可以,但是要求赔偿10万元的赔偿金。调解没有成功,王勇书记建议双方走司法程序进行解决。

针对此事,记者联系了山东信雅律师事务所的王历程律师。王历程告诉记者,农村村民多数时候法律意识较为淡薄,此类纠纷时有发生,建议签订任何协议时一定要有书面材料。同时表示,在目前这种情况下,经过司法程序有土地使用证的一方基本都会胜诉,因为双方互换土地没有任何书面证据。

先要把100张50的换成50张100的,又要把100的充卡里

“换钱”换走服务员两千多

本报96706热线消息(见习记者 甘倩茹) 近日,位于君山路的一家宾馆前台为“客人”换钱,换来换去由5000元变成2800元。

16日一早,宾馆前台接待张女士接待了一位操外地口音的“客人”开房,并想把自己身上的100张50的共计5000元现金保存在前台。张女士把5000元钱在验钞机上过了一遍,一切正常,随后放在收银台抽屉里。接着,“客人”说忘记带身份证了,随即说去拿,提出了换钱的要求:“你把钱给我换成50张100的。”服务员就从抽屉里拿出50张百元钞交给了“客人”。但此时“客人”又开口,问能不能办张会员卡,得到肯定的答复后,便把50张100元交给了服务员,要把5000元全充卡里。但得知办理会员卡也需要身份证“客人”又提出把自己的钱带走。“客人”刚走,张女士拉开抽屉,明显感觉原来的50张100元变薄了。经过清点,发现少了22张。

宾馆前台的监控记录下了“客人”换钱钱的过程。原来,他最后把宾馆的50张100元钱还给服务员的时候,一边和服务员说话分散其注意力,一边用手法按下了一部分钱,趁服务员不注意藏入口袋。

目前,警方已经立案侦查。偷窃者的体貌特征为:男,外地口音,160cm左右,偏胖,秃顶。希望市民提高警惕,发现可疑者和警方联系。

级索派出所强化校园安保工作

近日,滕州市公安局级索派出所针对校园安保工作进行了深入落实和进一步强化。该所组织民警到辖区中小学校、幼儿园走访,走访检查中对校车实际状况、行驶路线及沿途道路进行一次深入排查,对校园安全管理、校车随车照管人员、校车驾驶人员和学生安全教育等制度的落实情况进行一次详细检查;对学校教学楼及宿舍进行了消防安全检查,向师生宣传用电、防盗安全常识,并对重点部位安全防范措施进行检查指导,提出了具体整改措施,受到在校师生的一致肯定。

(殷旭东)